

兴宁市林业局

关于兴宁市自然保护地进一步整合优化成果的公示

按照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自然保护地进一步整合优化工作的部署要求，在 2024 年国家联审的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成果基础上，经省林业局联合会审和征求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及市直相关部门意见后，形成了兴宁市自然保护地进一步整合优化成果。

现将有关情况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如对公示内容有异议，请在公示期内向我局反映。单位反映情况需加盖公章，注明联系人；个人反映情况需提供有效身份证明，并注明联系电话、通讯地址。

公示日期：2025 年 6 月 25 日至 7 月 1 日，共 5 个工作日。

联系电话：0753-3310669

电子邮箱：xnslyjbhg@163.com

通讯地址：兴宁市官汕二路 306 号林业局 5 楼保护股

附件：兴宁市自然保护地进一步整合优化一览表

